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賬 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收入			
交易徵費及交易收費	3	351,408	548,472
聯交所上市費		275,266	269,567
結算及交收費		214,015	305,465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227,970	257,490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337,189	351,736
投資收入	4	414,304	414,327
其他收入	5	178,661	165,146
	2	<u>1,998,813</u>	<u>2,312,203</u>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527,994	598,675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31,064	216,665
樓宇支出		100,452	109,112
產品推廣支出		15,516	31,076
法律及專業費用		61,800	32,134
折舊及攤銷		152,669	177,450
其他營運支出		86,872	74,258
合併、上市及業務整合支出	6	—	93,385
		<u>1,176,367</u>	<u>1,332,755</u>
除稅前溢利	2/7	822,446	979,448
稅項	11(a)	(82,020)	(105,801)
股東應佔溢利	28	<u>740,426</u>	<u>873,647</u>
股息		<u>343,419</u>	<u>343,419</u>
每股盈利	12	0.71元	0.84元
每股股息			
已派付中期股息		0.08元	0.08元
宣派末期股息		0.25元	0.25元
		<u>0.33元</u>	<u>0.33元</u>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已確認盈虧表 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重估投資物業的變動	25	(4,200)	(800)
重估其他物業的變動	25	(9,273)	(62,520)
非買賣證券公平價值的變動	25	1,886	8,715
綜合損益賬中未確認的淨虧損		(11,587)	(54,605)
股東應佔溢利		740,426	873,647
非買賣證券到期及出售時變現	25	(28,969)	39,092
已確認收益總額		699,870	858,134
2001年1月1日起更改會計政策的累計影響：			
1月1日的設定儲備：			
— 採用SSAP 28的影響	26(b)	22,026	22,026
1月1日的保留盈利：			
— 採用SSAP 28的影響	28	(15,012)	(15,012)
— 採用SSAP 34的影響	28	(24,737)	(19,495)
		(39,749)	(34,507)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01年12月31日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3(a)	786,110	689,341
結算所基金	14	944,154	889,895
賠償基金儲備賬	15	35,146	31,107
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	16	914	914
於一年後到期的非買賣證券	17	52,366	609,500
		<u>1,818,690</u>	<u>2,220,757</u>
流動資產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	18	4,803,107	5,381,719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19(a)	2,334,767	2,673,486
可收回稅項		5,857	2,686
於一年內到期的非買賣證券	17	—	255,166
買賣證券	20	3,182,527	—
已作抵押的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35	10,000	10,000
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u>1,590,062</u>	<u>3,625,186</u>
		<u>11,926,320</u>	<u>11,948,243</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32b(ii)	46,453	—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參與者收取 的保證金按金及證券	18	4,803,107	5,381,719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9(b)	2,733,306	2,965,974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21	14,550	—
遞延收益		246,827	233,036
應付稅項		19,556	58,333
撥備	22(a)	25,927	33,097
		<u>7,889,726</u>	<u>8,672,159</u>
流動資產淨值		<u>4,036,594</u>	<u>3,276,08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855,284</u>	<u>5,496,841</u>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01年12月31日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非流動負債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21	91,500	110,250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4	423,960	415,740
遞延稅項	11(b)	75,275	65,738
撥備	22(a)	29,142	26,157
		<u>619,877</u>	<u>617,885</u>
資產淨值		<u>5,235,407</u>	<u>4,878,95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1,040,665	1,040,665
重估儲備	25	43,797	84,353
設定儲備	26	692,016	641,938
保留盈利	28	3,198,763	2,851,834
建議及宣派股息		260,166	260,166
		<u>5,235,407</u>	<u>4,878,956</u>
股東資金		<u>5,235,407</u>	<u>4,878,956</u>

董事會於2002年3月13日批准

李業廣
董事

鄺其志
董事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
 資產負債表
 於2001年12月31日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3(b)	24,569	9,671
附屬公司投資	23	4,227,801	4,209,584
其他資產		3,089	—
		<u>4,255,459</u>	<u>4,219,255</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19(a)	16,889	3,569
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81,629	56
		<u>98,518</u>	<u>3,62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9(b)	22,650	12,846
撥備	22(b)	5,129	1,336
		<u>27,779</u>	<u>14,182</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70,739</u>	<u>(10,557)</u>
資產淨值		<u>4,326,198</u>	<u>4,208,69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1,040,665	1,040,665
合併儲備	27	2,997,115	2,997,115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28	28,252	(89,248)
建議及宣派股息		260,166	260,166
股東資金		<u>4,326,198</u>	<u>4,208,698</u>

董事會於2002年3月13日批准

李業廣
 董事

鄺其志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業務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29(a)	603,263	444,878
投資回報及融資費用			
已收利息		474,866	642,982
已付利息		(69,788)	(194,844)
已收股息		2,629	—
已付股息		(343,419)	(83,253)
投資回報及融資費用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64,288	364,885
稅項			
已付香港利得稅		(114,473)	(69,160)
香港利得稅退稅		42	15,364
稅項現金流出淨額		(114,431)	(53,796)
投資項目			
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263,139)	(309,265)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227	401
非買賣證券減少／(增加)		785,217	(6,316)
買賣證券增加		(3,152,802)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		336,441	1,392,158
支付現金作為換取附屬公司股本權益的部分代價		—	(107,418)
投資項目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294,056)	969,560
融資前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740,936)	1,725,527

綜合現金流動表(續)
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融資			
新增銀行貸款		46,453	—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減退還參與者款項		(4,200)	1,950
附屬公司贖回沒有投票權的可贖回股份		—	(10)
融資現金流入淨額		42,253	1,94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增加		(1,698,683)	1,727,467
年初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050,647	1,323,180
年終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9(b)	<u>1,351,964</u>	<u>3,050,647</u>

賬目附註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此等賬目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編製，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會計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規定。

(b) 編製基準

賬目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再就若干土地及樓房、投資物業及非買賣證券之重估，以及買賣證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在「持續淨額交收」機制下進行交收所借入及應收股份按市價計值而作出修訂。

年內，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及其集團公司(本集團)採用了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的下列《會計實務準則》(SSAP)；此等準則適用於200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 SSAP第9號(修訂)：「結算日後事項」
- SSAP第26號：「分部報告」
- SSAP第28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此外，本集團選擇了在SSAP第34號：「僱員福利」生效日期2002年1月1日之前採用此準則。

採用上述新準則後，若干以往呈報的比較數字已予重計，以符合新政策規定。採用上述新準則的影響載於下文的會計政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綜合基準

- (i) 綜合賬目包括香港交易所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12月31日止的賬目。集團內所有公司之間的重要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 (ii) 本集團採用合併會計法編製綜合賬目。編製此等綜合賬目時，乃假設香港交易所及各合併附屬公司組成的現行集團架構在本期間及先前的期間已一直存在(而非僅由2000年3月6日合併生效之日起方始存在)。截至2000年12月31日及200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數字亦是按此基準編製。

除HKEC Nominees Limited、HKEx (Singapore) Limited及香港交易所(中國)有限公司的賬目外(該等賬目由2000年及2001年有關公司註冊成立之日起計入綜合賬目)，綜合賬目包括了所有附屬公司截至2000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及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的賬目。

- (iii) 香港交易所的資產負債表上，「附屬公司投資」乃以成本值減去任何因有耗蝕而需作出降價準備(如有需要)列賬。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香港交易所賬目。

(d) 營業額

營業額是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的證券和期權以及在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所徵收的交易徵費(2001年9月1日起由同等水平的交易收費取代)及交易收費、聯交所上市費、結算及交收費、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出售資訊所得收入、投資收入以及其他收入。以上各項在綜合損益賬中均**列作收入**。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收入的確認

收入按下列基準在損益賬入賬：

- (i) 在聯交所買賣證券和期權的交易徵費及交易收費按交易日期確認入賬。
- (ii) 在期交所買賣衍生產品合約的交易收費於訂立衍生產品合約之日確認入賬。
- (iii) 在期交所買賣衍生產品合約的交收費按未平倉合約於正式的最後交收日確認入賬。
- (iv) 經紀與經紀之間於聯交所買賣合資格證券的結算及交收費乃於T+1日(即交易日的翌日)接納該等買賣後全數入賬。其他交易及買賣的交收費則於交收完成後入賬。
- (v) 託管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CCASS)證券存管處的證券託管費乃按月計算入賬。代理人服務的股份登記過戶費收入乃於股份在有關財政年度內的截止過戶日按應計基準計算入賬。
- (vi) 上市年費的收入按預先收取有關的費用所涉及的期間以直線法確認入賬。
- (vii)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及其他收費按提供有關服務的時間確認入賬。
- (viii) 利息收入根據本金結餘及適用利率以時間攤分基準計算入賬。
- (ix) 股息收入在確立收取股息權利時確認入賬。
- (x) 租金收入按應計基準確認入賬。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投資收入

投資收入所包括的利息收入相等於銀行存款及投資所得的利息收入總額以及非買賣證券到期及出售所產生的已變現盈虧、減去須就所收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而向結算參與者支付的利息支出。

由於大部分利息收入均為所收保證金的利息收入，而利息支出也主要是向提供了保證金的結算參與者支付的利息，董事會認為，上述的呈列形式對本集團最為合適。

(g) 僱員福利費用

根據SSAP第34號，僱員累計有薪休假的費用應列作支出，並按本集團預計須因截至結算日所累積未享用權利而額外支付金額計算。

提早採用SSAP第34號屬會計政策上的一項變動，並追溯至以往會計期，有關比較數字已因此重計，以符合新政策規定。

如附註28所詳述，本集團於2000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盈利減少了19,495,000元，屬以往年度的累計有薪休假。本集團截至200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比較數字增加了5,242,000元，屬本集團2000年度有薪休假涉及的額外金額。因此，本集團於2000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的比較數字中，流動負債項下相應增加了24,737,000元的撥備(附註22(a))。

同樣，於2000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的保留盈利(附註28)及流動負債的撥備(附註22(b))分別減少和增加了1,336,000元，屬香港交易所2000年度有薪休假涉及的金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建築工程及發展已完成，因其具投資潛力而持有的土地及樓房權益(任何有關的租金收入概按正常基準磋商)。

投資物業按獨立估值師每年釐定的估值列入資產負債表。估值按公開市值計算及入賬。估值的增值記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估值的減值則按組合基準先以早前的估值增值作抵銷，不足之數始在損益賬中扣除。其後任何增值均須先記入損益賬，直至抵銷早前扣除之數後，才記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出售投資物業時，先前估值所產生的重估儲備中有關的變現部分須從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撥往損益賬。

(i) 固定資產

除投資物業外，土地及樓房概按估值減累積折舊列賬。公平價值由董事根據定期進行的獨立估值而釐定。估值乃按個別物業的公開市場進行，但土地及樓房則不會分開提供個別估值。董事會檢討有關土地及樓房的賬面值，若認為出現了重大變動，即予調整。估值的增值記入其他物業重估儲備，估值的減值則先以同一物業早前的估值增值作抵銷，不足之數始在損益賬中扣除。其後任何增值均須先記入損益賬，直至抵銷早前扣除之數後，才記入其他物業重估儲備。

其他有形固定資產按成本值減累積折舊列賬。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固定資產(續)

租賃土地於租約期內折舊，而其他有形固定資產以直線法於估計可用年期內按足以撇銷其成本的比率折舊。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	0.1%至0.8%
樓房	4%
租賃物業裝修	20%
電腦交易及結算系統	
— 軟件	20%
— 硬件	33.33%
其他電腦硬件及軟件	33.33%
傢俬及設備	20%
汽車	33.33%

將固定資產回復至正常運作狀況的主要費用開支在損益賬中扣除。改良的費用則作資本化，並於預計可用年期內折舊。

固定資產的賬面值定期由本集團內個別公司的董事檢討，以評估其可收回價值是否已下跌至低於其賬面值。本集團於釐定可收回價值時並無將預計日後可得的現金流量折現計算。

合資格的軟件系統發展開支會作資本化，在資產負債表中列作固定資產，因為有關軟件屬其運作硬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此等開支包括開發個別主要交易或結算軟件系統的一切合資格直接及攤分支出。

至於交易或結算系統推出後的合資格發展開支，則在既有資產超出原本評定性能標準，而又可能帶給本集團將來的經濟效益時，撥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所有其他後來出現的開支概作不合資格開支處理。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固定資產 (續)

所有不合資格開支和其他不合資格發展活動所產生的支出均即期撥入損益賬中列作支出。

撥作資本的軟件系統發展開支由系統投入運作之日起攤銷。

出售土地及樓房 (投資物業除外) 時，重估儲備中有關該等土地及樓房因早前估值而變現的相關部分，即從其他物業重估儲備轉撥損益賬。

出售固定資產 (土地及樓房) 的盈虧乃指出售有關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該等盈虧一概列入損益賬。

(j) 資產耗蝕

每到結算日，內部和外界的資料會同時作為參考，以評估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出現耗蝕。如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耗蝕，即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並 (如適用) 將耗蝕虧損確認入賬，將資產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耗蝕虧損撥入損益賬處理，但若有關資產按估值列賬而耗蝕虧損不超過同一項資產的重估盈餘，有關耗蝕虧損將作重估減值處理。

(k) 結算所基金／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

組成該等基金的銀行存款及投資項目所帶來的收入以及該等基金所產生的開支，全在損益賬中處理。結算所基金每年所得的投資收入扣除費用後從保留盈利撥往此等基金各自設定的儲備。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的投資收入扣除費用後，可由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期貨結算公司) 董事會酌情撥往此基金設定的儲備。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結算所基金／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續)

組成此等基金的非買賣證券的重估變動，以往是列入各基金內。由2000年1月1日起，重估的變動在投資重估儲備中處理。

結算所基金的資產淨值於資產負債表中列作非流動資產，此等資產淨值源自：中央結算參與者(投資者參與者除外)、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的繳款；各有關結算所的注資以及從保留盈利中撥出之基金累積投資收入扣除費用。結算參與者的繳款在資產負債表中列作非流動負債。各有關結算所的注資以及從保留盈利中撥出該等基金的累積投資收入扣除費用在資產負債表中均列作設定儲備。

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的資產淨值在資產負債表中亦列作非流動資產，此等資產淨值源自從保留盈利中撥出基金的累積投資收入扣除費用。在資產負債表中，此基金的累積投資收入扣除費用列作設定儲備。

(l)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向參與者收取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按金及證券

保證金是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結算參與者就衍生產品的未平倉合約所提供的按金及證券而設立。

保證金會於結算衍生產品合約時退還給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因此，已收的保證金按金及證券均列作對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的負債。該等基金乃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為結算參與者對各自結算所的負債而持有，並以獨立賬戶持有。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向參與者收取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按金及證券(續)

組成該等保證金的銀行存款及投資項目所帶來的利息收入以及該等基金所產生的支出概在損益賬中處理。組成該等保證金的證券公平值的變動則在投資重估儲備中處理。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有權就他們分別存放在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保證金按金，按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每日釐定的息率收取利息。如前文附註1(f)所述，支付予結算參與者的利息在保證金所賺取的利息收入中扣除。

(m) 非買賣證券

本集團所持有的結算所基金、賠償基金儲備賬、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以及保證金所持有的證券，以及於Singapore Exchange Limited的股份投資，皆非作買賣用途，概按公平價值在資產負債表上列賬。非買賣的上市及非上市證券的公平價值分別按市場報價及獨立財務機構報價而定。個別證券的公平價值如有變動，則記入投資重估儲備或從中扣除，直至出售該等證券或其到期又或斷定其耗蝕價值為止。證券售出後，累積盈虧(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證券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連同轉撥自投資重估儲備的公平價值的變動一併在損益賬中處理。

個別證券於每個結算日被評審，以確定其價值有否耗蝕。如認為有關證券的價值經已耗蝕，投資重估儲備所錄得的累積虧損將撥入損益賬。當導致證券價值耗蝕的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後，先前因價值耗蝕而從投資重估儲備轉撥至損益賬的累積虧損即撥回至損益賬。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買賣證券

買賣證券指本集團公司資金的投資，按市價計值(即以公平價值作賬面值)。每到結算日，買賣證券因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的未變現盈虧淨額概撥入損益賬處理。出售買賣證券所得盈虧(即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即時撥入損益賬處理。

(o) 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以持續淨額交收的聯交所買賣之應收及應付款項入賬

於接納聯交所買賣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以持續淨額交收制度進行交收時，香港結算通過責務變更方式介入而成為香港結算結算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對手。香港結算會於T+1日最後確認及接納該等聯交所買賣，詳情列於傳送予每名香港結算結算參與者的最後結算表內。

香港結算會就於T + 1日獲確認及接納後的聯交所買賣，對香港結算結算參與者應付／應收的持續淨額交收未結清款項，以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入賬。

至於所有其他買賣及交易，香港結算只在中央結算系統內提供交收的設施，不會介入香港結算結算參與者之間成為交易的交收對手。此等交易交收並不構成未結清款項，因此並不包括在本集團的綜合賬目內。

(p) 回購交易

如出售之證券會根據承諾按預定價格購回，該等證券仍列入資產負債表中，而所收的代價則列作負債。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遞延稅項

就稅項事宜計算的溢利若與賬目列示的溢利產生時差，並預期可見的未來會因此出現應付的負債或可收回的資產，即按現行稅率計算遞延稅項。

(r)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包括已預先收取的全年上市費，有關出售資訊方面未提供服務而已收取的費用以及設在經紀辦公室之交易設施有關的電訊線路租金。

(s) 營運租約

資產擁有權的全部回報與風險大體上由出租公司保留的租約，皆以營運租約入賬。根據此等營運租約而須繳付的租金(扣除出租公司提供的任何優惠)，以直線法按其租約年期在損益賬中扣除。

(t) 退休福利費用

本集團向其營運並受《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監管的界定供款公積金以及向「友邦怡富強積金優越計劃」的供款全部列作支出。本集團兩項獲《職業退休計劃條例》批准的公積金中，其中一項的供款可就全數獲得供款前退出公積金計劃的僱員所沒收之供款作抵銷，另一項公積金已沒收的供款則不用作抵銷現有供款，但會記入該公積金的儲備賬內。公積金儲備中的已沒收的僱主供款，可由受託人酌情決定分派予公積金成員。公積金及「友邦怡富強積金優越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受獨立管理。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結算日後事項

根據SSAP第9號(修訂)，在結算日後建議或宣派的股息不再列作於結算日之負債。這項會計政策上的變動追溯至以往的會計期間，有關比較數字已因此重計。

如附註28所詳述，本集團2001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盈利增加了260,166,000元，是撥回於2000年12月31日列為本集團負債的2000年度建議末期股息的撥備金額。因此，於2000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上流動負債的比較數字亦相應減少了260,166,000元。

此外，亦如附註28所詳述，香港交易所2000年度溢利減少了350,708,000元，是香港交易所先前已確認入賬的股息收入。於2000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中「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比較數字(附註23)亦相應減少了350,708,000元。

以往呈報的2000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和損益賬中關於股息和該年度保留溢利所使用的標題亦作出了改變，以反映採用SSAP第9號(修訂)產生的轉變。

(v) 分部報告

在本綜合賬目的附註2中，分部收入、業績、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以及2000年的比較資料乃根據SSAP第26號呈列。分部資產主要是固定資產、結算所基金／賠償基金儲備賬／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保證金的資產及應收款項，而不包括證券投資、公司的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土地及樓房以及投資物業。分部負債則是營運負債，不包括稅項和若干企業借款等項目。資本開支則涉及添置固定資產(附註13)。由於所有業務活動均在香港進行，故主要的報告格式按業務分部劃分。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若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存有法律或推定的責任，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履行責任，對涉及的金額亦可作合理估計，則有關撥備即予確認入賬。若本集團預計某項撥備可獲償付，有關數額將於真正確定可獲償付時列作一項獨立資產。

或然負債指可能會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責任，而有關責任會否存在，須視乎日後一項或多項事件會否出現，而出現與否非完全由本集團控制；也可以是因過往事件而已經產生的責任，但因為將來需要撥出經濟資源履行責任的機會不大，或不能對所涉及金額作可靠計量而未有入賬處理。

或然負債不予入賬，但會在賬目附註中披露。若情況有變以致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以履行責任，即以撥備入賬。

或然資產指可能會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資產，而有關資產會否存在，須視乎日後一項或多項事件會否出現，而其出現與否非完全由本集團控制。

或然資產不予入賬，但若有機會在日後帶來經濟效益，會在賬目附註中披露。若確定可以帶來經濟效益，即以資產入賬。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續)

根據SSAP第28號，修復租賃物業至原來狀況的估計成本須以撥備形式入賬。有關金額會資本化為租賃物業裝修，並按餘下租賃年期在損益賬中攤銷。這項會計政策變動追溯至以往的會計期間，有關比較數字已因此重計以符合更改後政策的規定。因此，如附註28所詳述，2000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盈利減少了15,012,000元，是過往年度修復成本的累計攤銷；而2000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上的比較數字亦重計如下：

- 固定資產成本增加34,517,000元(附註13(a))；
- 累計攤銷增加18,991,000元(附註13(a))；
- 流動負債中的撥備增加8,360,000元(附註22(a))；
- 非流動負債中的撥備增加26,157,000元(附註22(a))；及
- 保留盈利減少15,012,000元(附註28)。

如附註15所詳述，採用SSAP第28號後，賠償基金儲備賬中預留給成功索償個案的22,026,000元已予轉回，並轉撥至2000年1月1日的賠償基金儲備賬(附註26(b))，理由是並不存在法律或推定的責任及須支付予賠償基金的金額(如有)不能可靠地計量，故此該筆款額並不符合新準則對負債所定的入賬和計算標準。

(x) 外幣折算

外幣交易概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為本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所有匯兌盈虧均記入損益賬。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y) 遠期外匯合約

用以對沖本集團投資項目之貨幣風險的遠期外匯合約均按市價計值(即按公平值列賬)。因此等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的未變現盈虧淨額(即本集團預計合約終止時將支付或收取的估計金額)，一概列入損益賬。

(z) 現金和等同現金項目

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和等同現金項目按成本列賬。現金流動表中的現金和等同現金項目指手頭現金、銀行結餘以及存期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所有收入均源自香港業務。以下是本集團本年度按業務劃分的收入、業績、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分析：

	衍生產品		結算業務	其他	項目抵銷	集團
	現貨市場	市場				
	2001	2001	2001	2001	2001	2001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收入						
外來	927,601	147,620	469,397	—	—	1,544,618
業務單位之間	8,287	—	228	—	(8,515)	—
投資及其他收入						
— 分部	7,786	123,227	50,678	—	—	181,691
— 未分配	—	—	—	272,504	—	272,504
	943,674	270,847	520,303	272,504	(8,515)	1,998,813
成本	380,344	155,186	235,661	—	(2,410)	768,781
分部業績	563,330	115,661	284,642	272,504	(6,105)	1,230,032
未分配成本						407,586
除稅前溢利						822,446
稅項						(82,020)
股東應佔溢利						740,426
分部資產	592,492	4,846,842	2,976,637	—	—	8,415,971
未分配資產	—	—	—	5,329,039	—	5,329,039
總資產						13,745,010
分部負債	409,813	4,826,622	2,855,981	—	—	8,092,416
未分配負債	—	—	—	417,187	—	417,187
總負債						8,509,603
資本開支	29,196	21,054	183,098	29,791	—	263,139
折舊及攤銷	73,882	12,238	12,666	53,883	—	152,669
其他非現金支出	2,830	15	2,321	—	—	5,166

綜合財務報表

2. 分部資料(續)

	現貨市場	衍生產品 市場	結算業務	其他	項目抵銷	集團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收入						
外來	1,128,235	135,703	597,340	—	—	1,861,278
業務單位之間	—	—	—	—	—	—
投資及其他收入						
— 分部	27,656	123,557	44,989	—	—	196,202
— 未分配	—	—	—	254,723	—	254,723
	<u>1,155,891</u>	<u>259,260</u>	<u>642,329</u>	<u>254,723</u>	<u>—</u>	<u>2,312,203</u>
成本	<u>349,737</u>	<u>214,391</u>	<u>263,166</u>	<u>—</u>	<u>—</u>	<u>827,294</u>
分部業績	<u>806,154</u>	<u>44,869</u>	<u>379,163</u>	<u>254,723</u>	<u>—</u>	<u>1,484,909</u>
未分配成本						<u>505,461</u>
除稅前溢利						979,448
稅項						<u>(105,801)</u>
股東應佔溢利						<u>873,647</u>
分部資產	639,652	5,410,590	3,294,736	—		9,344,978
未分配資產	—	—	—	4,824,022		<u>4,824,022</u>
總資產						<u>14,169,000</u>
分部負債	564,001	5,406,752	3,018,854	—		8,989,607
未分配負債	—	—	—	300,437		<u>300,437</u>
總負債						<u>9,290,044</u>
資本開支	197,776	14,775	56,863	52,913		322,327
折舊及攤銷	49,289	59,695	34,583	33,883		177,450
其他非現金支出	334	64	302	—		700

2. 分部資料(續)

現貨市場業務主要指聯交所的業務，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產品，例如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單位信託基金、認股權證以及供股權。本集團目前營運兩個現貨市場交易平台，分別是主板和創業板。業務收入主要來自交易徵費、交易收費、上市費以及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衍生產品市場業務主要指在期交所及聯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包括提供及維持一個供各類衍生產品(包括股本證券、貨幣及利率期貨和期權)買賣的交易平台。業務收入主要源自交易收費和從保證金賺取的利息收入。

結算業務主要指香港結算的運作，包括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以及現貨市場的相關風險管理。業務的主要收入來自提供結算、交收、存管和代理人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其他項下的投資及其他收入，主要是公司資金所得的投資收入，與上述三類業務概無直接關係，故並無歸入有關業務單位。未分配成本則指非直接歸入上述業務單位的經常費用。

各業務單位之間的交易均按正常基準進行。

3. 交易徵費及交易收費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交易徵費及交易收費來自：		
在聯交所買賣的證券及期權	250,306	459,028
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	101,102	89,444
	<u>351,408</u>	<u>548,472</u>

4. 投資收入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利息收入		
源自下列的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89,073	312,607
— 上市證券	52,725	—
— 非上市證券	209,597	297,148
	<u>451,395</u>	<u>609,755</u>
就所收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而須向結算參與者 支付的利息開支	(69,445)	(195,428)
	<u>381,950</u>	<u>414,327</u>
非利息收入		
源自下列的股息收入		
— 上市證券	2,516	—
— 非上市證券	113	—
買賣證券出售／到期時變現收益淨額		
— 上市證券	6,677	—
— 非上市證券	9,503	—
買賣證券未變現收益淨額		
— 上市證券	9,268	—
— 非上市證券	9,052	—
投資的外匯兌現差額	(4,775)	—
	<u>32,354</u>	<u>—</u>
投資收入總額	<u>414,304</u>	<u>414,327</u>

5. 其他收入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聯交所終端機用戶收費	59,681	47,759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42,436	38,011
股份登記過戶服務費	25,155	32,325
來自前結算所的收入	15,960	263
租金收入總額	459	364
雜項收入	34,970	46,424
	178,661	165,146

6. 合併、上市及業務整合支出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合併支出	—	10,001
上市支出	—	11,520
業務整合支出	—	71,864
	—	93,385

合併及上市的支出主要是法律及專業費用。業務整合支出則主要是向員工支付的遣散費以及顧問費用。

7. 除稅前溢利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僱員費用(不包括董事酬金)	468,160	546,827
退休福利費用(不包括董事酬金)	51,357	44,372
核數師酬金	1,914	2,597
營運租約租金		
— 土地及樓房	66,347	70,370
— 電腦硬件及軟件	76,900	61,200
須於5年內償付的銀行貸款及透支額利息	812	—
出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虧損	1	14,450
	1	14,450

8. 董事酬金

年內，香港交易所各董事(執行董事除外)概無收取任何酬金(2000年：無)。唯一1名執行董事本年度的酬金總額(不包括購股權收益)達8,477,000元(2000年：7,476,000元)，其中7,075,000元(2000年：5,863,000元)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收益。有關年度的非定額花紅達527,000元(2000年：957,000元)，退休金計劃的僱主供款則達875,000元(2000年：656,000元)。該名執行董事2000年的酬金總額指其2000年3月6日獲委任起計的酬金。年內，董事概無收取任何袍金(2000年：無)。

14名(2000年：16名)董事的酬金介乎0元至1,000,000元之間，餘下1名董事的酬金則在8,000,001元至8,500,000元之間(2000年：介乎7,000,001元至7,500,000元之間)。

除上述酬金外，1名董事根據香港交易所的上市前購股權計劃而獲授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內「董事股份及購股權權益」一節。

9.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

薪酬最高的五名僱員中，有1名(2000年：1名)是董事，其酬金資料載於附註8，其餘4名(2000年：4名)的酬金詳情如下：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收益	16,702	18,627
表現獎金	843	1,460
退休計劃的僱主供款	1,816	1,778
離職賠償金	3,727	—
	23,088	21,865

此等僱員的酬金範圍如下：

	2001 僱員人數	2000 僱員人數
4,500,001元—5,000,000元	2	—
5,000,001元—5,500,000元	—	3
5,500,001元—6,000,000元	1	1
7,500,001元—8,000,000元	1	—
	4	4

上述被披露其酬金的僱員包括在有關年度內身兼附屬公司董事的高級行政人員。無任何附屬公司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0. 退休福利費用

本集團為旗下所有全職長期僱員提供兩項員工公積金計劃，分別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公積金計劃」(該計劃)及「香港期貨交易所公積金計劃」(期交所計劃)，俱是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註冊並已取得強制性公積金的豁免。本集團及僱員向這兩個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是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遵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香港交易所已加入一項名為「友邦怡富強積金優越計劃」的集成信託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選擇參加強積金計劃的全職長期僱員以及所有不符合資格參加《職業退休計劃條例》所認可的員工公積金計劃的臨時或兼職僱員提供退休福利。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訂明的法定限額為定。

撥入綜合損益賬的退休福利費用乃屬本集團向兩項《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及強積金計劃所支付及應付的供款。

就該計劃而言，年內的供款不會用僱員(在有權全數獲得供款前退出該計劃者)已沒收的供款作抵銷；已沒收的供款全數撥入該計劃的儲備賬內作為該計劃成員的福利。年內，該計劃已沒收的供款如下：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該計劃留存已沒收的供款	2,154	2,687

至於期交所計劃，僱員(在有權全數獲得供款前退出期交所計劃者)已沒收的供款已與年內的供款抵銷。2001年內共動用已沒收的供款161,100元(2000年：541,285元)，餘下40,880元(2000年：189,259元)會用作減低日後向期交所計劃的供款。

11. 稅項

(a) 綜合損益賬中的稅項指：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本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撥備	73,614	95,824
往年度超額撥備	(1,131)	(2,901)
	72,483	92,923
遞延稅項(附註11(b))	9,537	12,878
	82,020	105,801

香港利得稅乃將本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2000年：16%)提撥準備。

(b) 綜合資產負債表上的遞延稅項指：

	集團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1月1日	65,738	52,860
撥自綜合損益賬(附註11(a))	9,537	12,878
12月31日	75,275	65,738

此為固定資產加速折舊準備的稅務影響。

重估投資物業和土地及樓房(附註13)並不構成計算遞延稅項上的時間差異，因為重估所得盈餘之變現毋須課稅。

本年度並無其他未撥備的重大遞延稅項。

12.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是根據股東應佔溢利740,426,000元(2000年重計：873,647,000元)而計算，計算時假設於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00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一直有1,040,664,846股已發行股份(見下文附註24)。

本賬目附註24所載關於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並無對基本每股盈利造成任何重大的攤薄影響。

13. 固定資產

(a) 集團

	香港的 長期租賃 投資物業 千元	香港的 長期租賃 土地及樓房 千元	電腦交易及 結算系統 千元	其他電腦 硬件及軟件 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傢俬、 設備及汽車 千元	合計 千元
成本或估值						
2001年1月1日 (如以往呈報)	15,700	149,000	1,220,018	304,040	179,549	1,868,307
採用SSAP第28號 的影響(附註1(w))	—	—	—	—	34,517	34,517
2001年1月1日 (重計)	15,700	149,000	1,220,018	304,040	214,066	1,902,824
添置	—	—	204,307	31,847	26,985	263,139
重估	(4,200)	(12,300)	—	—	—	(16,500)
出售	—	—	—	(2,061)	(4,131)	(6,192)
2001年12月31日	11,500	136,700	1,424,325	333,826	236,920	2,143,271
代表						
成本值	—	—	1,424,325	333,826	236,920	1,995,071
估值	—	—	—	—	—	—
—2001年12月31日	11,500	136,700	—	—	—	148,200
	11,500	136,700	1,424,325	333,826	236,920	2,143,271

13. 固定資產(續)

(a) 集團(續)

	香港的 長期租賃 投資物業 千元	香港的 長期租賃 土地及樓房 千元	電腦交易及 結算系統 千元	其他電腦 硬件及軟件 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傢俬、 設備及汽車 千元	合計 千元
累計折舊						
2001年1月1日 (如以往呈報)	—	—	856,979	221,535	115,978	1,194,492
採用SSAP第28號 的影響(附註1(w))	—	—	—	—	18,991	18,991
2001年1月1日 (重計)	—	—	856,979	221,535	134,969	1,213,483
本年度之準備	—	3,027	92,283	34,241	23,118	152,669
重估	—	(3,027)	—	—	—	(3,027)
出售	—	—	—	(1,845)	(4,119)	(5,964)
2001年12月31日	—	—	949,262	253,931	153,968	1,357,161
賬面淨值						
2001年12月31日	11,500	136,700	475,063	79,895	82,952	786,110
2000年12月31日	15,700	149,000	363,039	82,505	79,097	689,341

投資物業的成本為8,229,000元(2000年：8,229,000元)。投資物業於2001年12月31日經由獨立合資格物業估值師仲量聯行按公開市場價值進行重估。2001年內撥往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扣除的虧損共4,200,000元(2000年：虧損800,000元)(附註25)。

土地及樓房於2001年12月31日經由獨立合資格物業估值師仲量聯行按現有用途的公開市場價值進行重估。2001年內撥往其他物業重估儲備扣除的虧損共9,273,000元(2000年：虧損62,520,000元)(附註25)。

13. 固定資產(續)

(a) 集團(續)

本集團的土地及樓房的總成本為101,087,000元(2000年：101,087,000元)。假若此等土地及樓房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則其於2001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將為82,650,194元(2000年：84,313,000元)。

(b) 香港交易所

	其他電腦 硬件及軟件 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傢俬、 設備及汽車 千元	合計 千元
成本			
2001年1月1日	5,918	4,266	10,184
添置	12,172	6,932	19,104
出售	(70)	(9)	(79)
2001年12月31日	18,020	11,189	29,209
累計折舊			
2001年1月1日	105	408	513
本年度之準備	2,533	1,616	4,149
出售	(22)	—	(22)
2001年12月31日	2,616	2,024	4,640
賬面淨值			
於2001年12月31日	15,404	9,165	24,569
於2000年12月31日	5,813	3,858	9,671

14. 結算所基金

	集團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結算所基金的資產淨值如下：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	367,888	353,601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	128,837	117,132
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	447,429	419,162
	<u>944,154</u>	<u>889,895</u>
結算所基金資產淨值的組成如下：		
非上市非買賣證券(按公平價值)		
— 債務證券	340,821	431,551
應收香港結算結算參與者的繳款	28,390	30,450
其他應收款項	—	7,938
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590,304	436,822
	<u>959,515</u>	<u>906,761</u>
減：應付賬款	<u>(15,361)</u>	<u>(16,866)</u>
	<u>944,154</u>	<u>889,895</u>
結算所基金的資金來源：		
結算參與者的繳款	423,960	415,740
結算所的繳款以及撥自保留盈利的 累積投資收入扣除費用(附註26(a))	520,194	474,155
	<u>944,154</u>	<u>889,895</u>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之作用為提供資源，以使香港結算在遇有香港結算結算參與者因其被接受作持續淨額交收之聯交所買賣或存入問題證券後失責時，能履行所引致之責任及法律責任。至於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及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則專為在一或多名結算參與者不能履行其對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責任時，分別支持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履行其作為對手方的責任。

除非香港結算結算參與者能向結算所提供有效的銀行擔保，否則，應收參與者的繳款須於一個月內繳付。

15. 賠償基金儲備賬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賠償基金)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負責管理。根據《證券條例》規定，聯交所須就每一聯交所交易權向證監會存放並一直保存5萬元作為賠償基金之用。聯交所根據《交易所規則》設有賠償基金儲備賬處理賠償基金的所有收支，特別是：

- (a) 從證監會收取其負責管理的賠償基金就每一聯交所交易權所收取的法定存款所賺取的利息；
- (b) 因聯交所批出或撤銷每一聯交所交易權而收到或支付的款額；及
- (c) 為成功向賠償基金索償個案預留的款額。

賠償基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2(a)(i)。

採用SSAP第28號後(詳見附註1(w))，賠償基金中為成功索償個案而預留的22,026,000元一般撥備(此前列作非流動負債)已撥回，因為於2000年1月1日以及2000年及2001年12月31日均無必須履行之責任。

16. 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

	集團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期貨結算公司的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 發展基金的資產淨值	<u>914</u>	<u>914</u>
發展基金的組成如下：		
非上市非買賣證券(按公平價值)		
— 債務證券	914	—
其他	<u>—</u>	<u>914</u>
	<u>914</u>	<u>914</u>
發展基金相等於：		
撥自保留盈利的累積投資收入扣除費用(附註26(c))	<u>914</u>	<u>914</u>

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是由香港期貨保證有限公司(期交所的前結算所)所提供的現金而設立的基金，成立目的是要為發展及完善香港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而提供資金。

17. 非買賣證券

	集團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非買賣證券分析：		
流動	—	255,166
非流動	52,366	609,500
	<u>52,366</u>	<u>864,666</u>
非買賣證券(按公平價值)：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股本證券	52,366	58,497
非上市		
— 債務證券	—	7,456
— 專業管理的債券投資組合	—	798,713
	<u>—</u>	<u>806,169</u>
	<u>52,366</u>	<u>864,666</u>

本集團按12月31日至合約到期日餘下期間進行分析的非買賣證券到期情況如下：

	集團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五年或以下，但一年以上	—	551,003
一年內	—	255,166
	<u>—</u>	<u>806,169</u>

18.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

	集團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保證金包括：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	740,934	740,191
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	4,062,173	4,641,528
	<u>4,803,107</u>	<u>5,381,719</u>
保證金的資產包括：		
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2,339,051	1,749,867
替代現金按金而存放的上市證券(按市值)	1,312,995	572,300
應收結算參與者保證金	—	9,752
上市非買賣證券(按公平價值)		
— 債務證券	68,208	—
非上市非買賣證券(按公平價值)		
— 貨幣市場基金	229,127	592,890
— 債務證券	853,726	2,456,910
	<u>4,803,107</u>	<u>5,381,719</u>
本集團在保證金下的負債：		
就衍生產品合約收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 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及證券	<u>4,803,107</u>	<u>5,381,719</u>

19.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a)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應收交易所及結算 參與者的款項：				
—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	1,727,190	2,271,803	—	—
— 交易徵費、印花稅 及應收費用	101,440	100,320	—	—
其他應收費用	210,282	151,296	—	—
應收利息	48,157	71,628	—	—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 及預付款	247,698	78,439	16,889	3,569
	2,334,767	2,673,486	16,889	3,569

19.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續)

(b)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應付予交易所及結算 參與者的款項：				
—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	1,669,621	2,193,606	—	—
— 現金抵押品及其他	27,872	87,811	—	—
— 因行使股票期權 所產生的應付賬	57,868	75,501	—	—
應付予證監會的交易徵費	19,420	18,000	—	—
未領股息(附註c)	94,880	83,136	—	—
應付印花稅	30,119	40,940	—	—
已收按金	96,210	155,649	—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	737,316	311,331	22,650	12,846
	2,733,306	2,965,974	22,650	12,846

- (c) 未領股息指香港結算所持有由上市公司所宣派而有關公司股東尚未領取的股息。
- (d)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佔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的74%(2000年：85%)。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佔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的61%(2000年：74%)。因須在交易後兩天交收，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及應付賬亦在兩天內到期。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以及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份在3個月內到期。

20. 買賣證券

	集團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股本證券(按公平價值)		
— 在香港上市	11,547	—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94,688	—
	<u>106,235</u>	<u>—</u>
債務證券(按公平價值)		
— 在香港上市	103,419	—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95,491	—
	<u>798,910</u>	<u>—</u>
非上市債務證券(按公平價值)	2,277,382	—
	<u>3,182,527</u>	<u>—</u>

21. 收取參與者參與費

本集團不會就參與者的參與費支付利息，但參與費可在參與者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滿7年後又或參與者終止參與中央結算系統時退回(以較遲者為準)。香港結算也可在參與者終止參與中央結算系統之日起計滿6個月後，或經紀參與者出售其聯交所交易權(2000年3月6日之前則為出售其聯交所「A」股的日期起計滿6個月後，酌情提早退回參與費給有關參與者。

22. 撥備

(a) 集團

	修復費用 千元	僱員 福利費用 千元	合計 千元
2001年1月1日	—	—	—
採納下列會計準則的調整			
— SSAP第28號(附註1(w))	34,517	—	34,517
— SSAP第34號(附註1(g))	—	24,737	24,737
2001年1月1日(重計)	34,517	24,737	59,254
本年度撥備	771	30,971	31,742
年內動用	—	(30,413)	(30,413)
年內已付	(4,045)	(1,469)	(5,514)
2001年12月31日	31,243	23,826	55,069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撥備分析：			
流動		25,927	33,097
非流動		29,142	26,157
		55,069	59,254

22. 撥備(續)

(b) 香港交易所

	僱員 福利費用 千元	
2001年1月1日	—	
採納SSAP第34號的調整(附註1(g))	1,336	
2001年1月1日(重計)	1,336	
本年度撥備	8,397	
年內動用	(4,586)	
年內已付	(18)	
2001年12月31日	5,129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撥備分析：		
流動	5,129	1,336
非流動	—	—
	<u>5,129</u>	<u>1,336</u>

23. 附屬公司投資

	香港交易所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非上市股份投資(以成本計算)	4,145,198	4,145,19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2,603	64,386
	4,227,801	4,209,58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不帶利息，亦無固定還款期。

附屬公司的詳情

於2001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除香港交易所(中國)有限公司(會以中國為經營據點)外，該等公司全部均為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全資擁有私人公司，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該等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持有權益
直接附屬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 所有限公司	A 股 929元	根據《證券交易所合併條例》， 在香港經營單一、聯合的 證券交易所	100%
香港期貨交易 所有限公司	普通股 19,600,000元 標準股 850,000元	經營期貨及期權交易所	100%
香港中央結算 有限公司	普通股 2元	營運中央結算系統，為香港 上市的合資格證券提供中央證券 存管處提存、託管及代理人服務	100%

23. 附屬公司投資 (續)

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公司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持有權益
直接附屬公司：(續)			
HKEC Nominees Limited	普通股 2元	代理人服務	100%
香港金融市場發展 有限公司	普通股 2元	促進證券、期貨及金融業發展	100%
HKEEx (Singapore) Limited	普通股 2元	投資控股	100%
香港交易所(中國) 有限公司 (於2001年1月4日收購)	普通股 2元	在中國推廣香港交易所的產品 及服務	100%
間接附屬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 期權結算所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000元	作為在聯交所買賣期權合約的 結算所	100%
HKEEx Information Services Limited (前稱香港聯合交易 所資訊服務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元	出售股市資訊	100%
Prime View Company Limited	普通股 20元	物業控股	100%

23. 附屬公司投資(續)

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公司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持有權益
間接附屬公司：(續)			
The Stock Exchange Club Limited	普通股 8元	物業控股	100%
The Stock Exchange Nominee Limited	普通股 2元	代理人服務	100%
香港期貨結算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000元	作為在期交所買賣衍生 產品合約的結算所	100%
HKFE Clearing Linkage Limited	普通股 2元	沒有活動	100%
香港中央結算 (代理人)有限公司	普通股 20元	作為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 證券存管處之證券共用代理人	100%
香港證券登記 有限公司	普通股 20元	作為香港上市公司的股份 登記過戶處	100%

24. 股本

	2000 及 2001 千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1元	<u>2,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040,664,846股每股1元	<u>1,040,665</u>

香港交易所於1999年7月8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為一家私人公司。於註冊成立日，香港交易所的法定股本為1,000元，分為1,000股每股面值1.00元的股份，其中兩股已按面值發行及繳足。

根據2000年3月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香港交易所的法定股本增加1,999,999,000股至2,000,000,000，每股1元。新增股份與原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聯交所及期交所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6條於1999年9月3日分別與聯交所計劃股份持有人及期交所計劃股份持有人訂立協議計劃（聯交所計劃及期交所計劃）。根據有關計劃，於計劃在2000年3月6日生效，以及於2000年3月6日在期交所贖回價值10,000元的1股無投票權可贖回股份後，香港交易所正式成為聯交所、期交所以及有關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根據協議計劃的條款，聯交所計劃股份持有人及期交所計劃股份持有人於2000年3月6日獲分配合共1,040,664,844股（與原有股份享有同權益）每股3.88元的已繳足股份，連同現金代價107,418,405元。

本集團在編製綜合賬目時採用了合併會計法（見附註1(c)(ii)）。據此，香港交易所及各合併附屬公司被設定為在本期間及先前的期間已一直存在（而非僅由2000年3月6日合併生效之日起方始存在）。

24. 股本(續)

根據香港交易所的上市前購股權計劃，本集團曾於2000年6月30日向僱員授予購股權；購股權可於2002年3月6日至2010年5月30日期間按每股7.52元行使價行使。本年度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2001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可發行 的股份數目		沒收的購股 權數目	授出的購股 權數目	2001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可發行 的股份數目		2001年 12月31日 的既得購股 權數目
30,589,240	3,321,856	—	27,267,384	—		

購股權予以行使時將發行新股份，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將按所發行新股的面值增加。

25. 重估儲備

	集團			合計 千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千元	其他物業 重估儲備 千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元	
2000年1月1日	8,271	105,426	(13,831)	99,866
重估物業的變動	(800)	(62,520)	—	(63,320)
非買賣證券公平 價值的變動	—	—	8,715	8,715
非買賣證券到期及 出售之變現	—	—	39,092	39,092
2000年12月31日	7,471	42,906	33,976	84,353
重估物業的變動 (附註13(a))	(4,200)	(9,273)	—	(13,473)
非買賣證券公平價值 的變動	—	—	1,886	1,886
非買賣證券到期及 出售之變現	—	—	(28,969)	(28,969)
2001年12月31日	3,271	33,633	6,893	43,797

重估儲備各按本身的特定用途個別入賬。

26. 設定儲備

	集團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a)		
— 香港結算所保證基金儲備	254,428	241,861
—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儲備	44,837	35,132
— 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儲備	220,929	197,162
	<u>520,194</u>	<u>474,155</u>
賠償基金儲備賬儲備(附註b)	35,146	31,107
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儲備(附註c)	914	914
發展儲備(附註d)		
— 聯交所	135,762	135,762
	<u>692,016</u>	<u>641,938</u>

上述儲備各按本身的特定用途個別入賬。本年度儲備變動的詳情如下：

(a) 結算所基金儲備

	香港結算所 保證基金 儲備 千元	聯交所期權 結算所儲備 基金儲備 千元	期貨結算 公司儲備 基金儲備 千元	合計 千元
2000年1月1日				
及2000年12月31日	241,861	35,132	197,162	474,155
撥自保留盈利的 結算所基金投資 收入扣除費用	12,567	9,705	23,767	46,039
2001年12月31日	<u>254,428</u>	<u>44,837</u>	<u>220,929</u>	<u>520,194</u>

26. 設定儲備 (續)

(b) 賠償基金儲備賬儲備

	千元
2000年1月1日 (如以往呈報)	9,081
採納SSAP第28號的影響 (附註1(w))	22,026
2000年1月1日 (重計) 及2000年12月31日	31,107
撥自保留盈利的賠償基金 儲備賬投資收入扣除費用	4,039
2001年12月31日	<u>35,146</u>

(c) 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儲備

	千元
2000年1月1日	914
變動	—
2000年12月31日及2001年12月31日	<u>914</u>

26. 設定儲備 (續)

(d) 發展儲備

	聯交所 發展儲備 千元	期交所 發展儲備 千元	合計 千元
2000年1月1日	180,007	6,235	186,242
撥入保留盈利	(44,245)	(6,235)	(50,480)
2000年12月31日 及2001年12月31日	135,762	—	135,762

上述儲備預留作聯交所及期交所系統開發之用。

27. 合併儲備

本集團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8C條就合併寬免所允許的處理方法，將於2000年3月6日發行股份所產生的股份溢價(見附註24)作為合併儲備。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合併儲備已全數用作抵銷綜合賬目所產生的儲備(見附註28(c))。

28.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1月1日(如以往呈報)	2,891,583	2,305,633	262,796	(12,507)
採納SSAP第9號(修訂) 的影響(附註1(u)) 在資產負債表 頁首另作披露的 建議派發股息	260,166 (260,166)	—	(90,542) (260,166)	—
採納SSAP第28號的影響 (附註1(w))	(15,012)	(15,012)	—	—
採納SSAP第34號的影響 (附註1(g))	(24,737)	(19,495)	(1,336)	—
1月1日(重計)	2,851,834	2,271,126	(89,248)	(12,507)
撥自發展儲備	—	50,480	—	—
本年度溢利(附註a)	740,426	873,647	460,919	266,678
撥入結算所基金儲備 的結算所基金投資 收入扣除費用	(46,039)	—	—	—
撥入賠償基金 儲備的賠償基金 儲備賬投資收入 扣除費用	(4,039)	—	—	—
2000年中期股息	—	(83,253)	—	(83,253)
2000年末期股息	—	(260,166)	—	(260,166)
2001年中期股息	(83,253)	—	(83,253)	—
2001年末期股息	(260,166)	—	(260,166)	—
12月31日	<u>3,198,763</u>	<u>2,851,834</u>	<u>28,252</u>	<u>(89,248)</u>

28.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續)

- (a) 股東應佔溢利包括已在集團控股公司香港交易所賬目內處理的460,919,000元溢利(2000年重計：266,678,000元)。
- (b) 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包括了結算所基金、賠償基金儲備賬以及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的投資收入扣除費用合共39,713,000元(2000年：35,671,000元)。
- (c) 綜合所產生的儲備4,116,436,000元(指收購合併附屬公司的成本與其各自己發行股本的差價)與合併儲備的2,997,115,000元(附註27)及保留盈利1,119,321,000元所抵銷。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稅前溢利與業務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對賬

	2001 千元	重計 2000 千元
除稅前溢利	822,446	979,448
利息收入	(451,395)	(609,755)
利息開支	69,445	195,428
股息收入	(2,629)	—
買賣證券的已變現收益	(16,180)	—
買賣證券的未變現收益	(18,320)	—
滙兌虧損／(收益)淨額	4,775	(415)
折舊及攤銷	152,669	177,450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1	14,450
撥備變動	(4,185)	5,242
從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基金收取以 支付賠償基金的款項	—	100,000
從保留盈利撥往結算所 基金交收款項	(46,039)	—
從保留盈利撥往賠償基金儲備賬 交收款項	(4,039)	—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 按金減少	315,248	121,240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 其他負債減少	(232,325)	(379,498)
遞延收益增加	13,791	41,288
應付賠償基金款項減少	—	(200,000)
業務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u>603,263</u>	<u>444,878</u>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分析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的定期存款	918,620	2,728,866
銀行及庫存現金	433,344	321,781
年終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51,964	3,050,647

- (c) 結算所基金、賠償基金儲備賬、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以及保證金各自持有的淨資產按其各自的特定用途而分別入賬。因此，除了已計入本集團的資產及溢利的投資收入扣除費用外，本年度各基金所持淨資產的個別項目變動並不構成本集團的任何現金或等同現金項目交易。

30. 承擔

(a) 有關資本開支的承擔：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50,194	3,181	944	—
已批准但未簽約	267,199	378,191	83,873	86,444
	317,393	381,372	84,817	86,444

有關資本開支的承擔主要用作發展及購置電腦系統。

30. 承擔(續)

(b) 有關下列項目營運租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的承擔：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2001 千元	2000 千元
土地及樓房				
—須於一年內付款者	59,128	63,304	—	—
—須於第二年至 第五年內付款者	181,540	197,919	—	—
—須於五年後付款者	—	2,909	—	—
	240,668	264,132	—	—
電腦系統及設備				
—須於一年內付款者	49,664	55,189	—	—
—須於第二年至 第五年內付款者	41,279	41,636	—	—
—須於五年後付款者	10,072	—	—	—
	101,015	96,825	—	—
	341,683	360,957	—	—

電腦系統及設備的租賃大部分在3年內到期，本集團亦不打算作任何收購。

31.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可能會不時投資非港元證券，尋求資金的最高回報。本集團使用了遠期外匯合約對沖非港元投資的匯兌風險以減輕匯率波動的风险。於2001年12月31日，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的名義總值為1.2億港元(2000年：無)。所有合約在一個月內到期。

32. 或然負債

(a) 集團

- (i) 賠償基金乃根據《證券條例》設立的基金，旨在賠償任何在與聯交所參與者的交易中，因聯交所參與者未有履行責任而蒙受金錢損失的人士（其他聯交所參與者除外）。根據《證券條例》第109(3)條，每名聯交所參與者未有履行責任的最高賠償金額為800萬元。根據《證券條例》第113(5A)條，若符合若干條件，並獲證監會批准，聯交所可容許在進行分攤之前，另向成功索償的人士給予額外款項。根據《證券條例》第107(1)條，聯交所須於證監會要求時補充賠償基金，故聯交所負有賠償基金方面的或然負債。補充款額應相等於有關索償而支付之款項，包括任何有關索償而支付或產生的法律及其他開支，但上限為每宗失責個案800萬元。於2001年12月31日，尚有涉及15名（2000年：18名）失責聯交所參與者的索償個案仍未處理。

根據證監會於2001年3月建議在《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實施的新投資者賠償安排，現行的賠償基金、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以及為非交易所參與者交易商而設的交易商按金計劃將由一個全新的投資者賠償基金所取代。新安排會取消現時交易所參與者要向有關賠償基金以及非交易所參與者交易商要向交易商按金計劃存入款項的規定。現有的存款會退還給有關交易所參與者及非交易所參與者交易商。此外，新安排亦會取消現時須由聯交所填補賠償基金的規定。

- (ii) 聯交所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聯交所參與者少付、拖欠或遲交印花稅而造成的稅收損失作出賠償，就任何一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20萬元為上限。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聯交所於2001年12月31日的492名（2000年度：500名）開業參與者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聯交所須承擔的最高賠償總額將為9,800萬元（2000年：1億元）。

32. 或然負債(續)

(a) 集團(續)

- (iii) 根據《交易所及結算所(合併)條例》第21條，香港交易所於2000年3月6日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欠下之債務及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費用和支出，承擔額以5,000萬元為限。

(b) 香港交易所

- (i) 除上文(a)(iii)項所述的事宜外，香港交易所自2000年12月13日起為香港結算作擔保令其取得銀行信貸。信貸額共達11億元，由5家銀行以協定基準授予香港結算，作為遇有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拖欠付款時由香港結算代為履行責任所需的備用資金。於2001年12月31日及2000年12月31日，香港結算並無動用有關信貸額。
- (ii) 香港交易所曾作出擔保，使HKEx (Singapore) Limited獲得1,200萬新加坡元的銀行信貸，為2001年4月16日開始的投資提供資金。於2001年12月31日，已動用的信貸為1,100萬新加坡元(折合為4,600萬港元)。該筆貸款屬定息貸款，並在一年內到期。

33.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香港交易所若干董事同時為下列之董事或股東：(i)聯交所參與者及期交所參與者(統稱「交易所參與者」)以及結算參與者；(ii)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及(iii)補購經紀。此等交易所參與者及結算參與者所買賣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合約以及被徵收的費用、上市公司被徵收的費用以及付予這些補購經紀的費用均是按適用於所有其他交易所參與者及結算參與者、上市公司及補購經紀的正規條款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徵收及支付的。

34.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各有關的結算所(即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角色均是作為交收對手，透過買賣雙方責任的責務變更，就在聯交所及期交所進行的合資格的交易與有關的參與者進行交收。香港結算則同時負責寄存及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存管處的證券的完整所有權。由於參與者履行交易及寄存證券方面責任的能力可能會因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經濟因素的變動而受到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承受著相當的市場及信貸風險。因此，倘有參與者未能履行交收責任或寄存及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存管處的證券的所有權出現問題，則本集團可能會承受賬目中沒有列明的潛在風險。

本集團要求參與者須達到本集團既定財政要求以及符合成為參與者的條件，監察參與者遵守本集團設定的風險管理措施(例如持倉限額)及要求結算參與者向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以及期貨結算公司分別設立的結算所基金繳款，從而減低所承擔的風險。香港結算同時保留對把證券寄存並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存管處之參與者的追索權。同時本集團亦就所涉及的風險購買保險。

35. 以資產作押記的銀行信貸額

本集團在香港一家銀行之1,000萬元透支額，以本集團在該銀行之等額定期存款作抵押。於2001年12月31日及2000年12月31日，本集團均無動用該透支額。